

《巷说百物语》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巷说百物语》

13位ISBN编号：9787544270649

10位ISBN编号：7544270645

出版时间：2014-5-1

出版社：南海出版公司

作者：京极夏彦

页数：344

译者：萧志强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巷说百物语》

内容概要

京极夏彦代表作，大受好评的“百物语”系列第1部

书生百介游历各藩国，收集妖怪传说。旅途中，他偶遇三名奇人：

又市人情练达，极富魅力，人称“诈术师”；艺伎阿银妩媚婀娜，长袖善舞，精于操纵木偶；治平出身海盗，行事老辣，擅长乔装。

百介开始卷入一连串鬼影绰约的怪事。

他隐隐察觉，这些怪事都与三位新朋友紧密相关。

最能够表现日本文化的就是妖怪。我一直觉得，容不下妖怪的地方，人的存在也会受到威胁。——京极夏彦

曾获得直木奖的京极夏彦是妖怪协会的代表，以其著名的“妖怪小说”被广大读者所熟知。——《朝日新闻》

京极夏彦的作品很有深度又很有趣。看《巷说百物语》时，我就觉得这位作家想的故事真有趣。——高桥洋

《巷说百物语》

作者简介

京极夏彦

日本著名作家。1963年出生于北海道。

1996年获第49届日本推理作家协会奖。

1997年获第25届泉镜花文学奖。

2003年获第16届山本周五郎奖。

1999年出版《巷说百物语》，大受欢迎，随后陆续出版《续巷说百物语》、《后巷说百物语》等系列作品。

2004年凭《后巷说百物语》获第130届直木奖。

《巷说百物语》

书籍目录

洗豆妖
白藏主
舞首
芝右卫门狸
盐之长司
柳女
帷子辻

精彩短评

- 1、比鬼神更可怕的是人心
 - 2、说鬼说怪，都离不开善恶有报。。。无聊
 - 3、志怪外皮下的侠道和私刑
 - 4、第一个故事《洗红豆》好看，狸猫的故事也很有趣，全书看下来都是人为的灵异事件，有些过于追求反转。主角们对于营造传说一样的事件有迷之执着。
 - 5、对京极夏彦一向是服气的，一向讲求逻辑和科学的推理小说加入了如此多怪力乱神仍然显得令人信服。唯心的表现手法刚好印证了我唯物的世界观.....
 - 6、故事里没有任何一个妖魔鬼怪，都是披着妖魔的面皮，行侠仗义，查明真相。
问题是：一，你们的局怎么看都不可能那么顺顺利利，强行主角光环。二，所有的坏蛋都因为愧疚之心而害怕，而发疯，而自杀，拜托，他们哪来的良知尚存。三，靠解说来推进剧情的方式，不是上策。
 - 7、日本妖怪版走近科学。。。。短篇之间基本套路差不多，不过看的时候还是感觉挺有意思的，但是。。。。推理呢？说好的推理呢？京极夏彦你出来。。。
 - 8、我们是扬善除恶的英雄组。
 - 9、只有活在虚幻的五里雾中，人生才能顺遂。不都是这样吗？
 - 10、这个系列更为直接已经利用起妖怪来说事了 故事质量参差不齐
 - 11、个人觉得还不错，首先形式很有意思，人性披上鬼怪的外衣，可能是因为翻译的问题，其实很多句子值得细品；其次对主角的描写并不多，因此也削弱了读者的代入感；最后故事的逻辑性其实有些偏，个人更喜欢后巷说百物语。
 - 12、当初以为是妖怪传说，看了发现更加有趣，是人们用妖怪的传说去抓到一个个罪犯，真实感叹人民的智慧。
 - 13、京极这种人物独白式的叙述手法，还是挺讨喜的，读下来不会觉得无聊，与妖怪结合的故事也很有趣。
 - 14、京极笔下的怪谈，多的是杀人变态，无缘无故杀人者，不然就是杀人成瘾者。没有什么妖怪，除非心里有鬼。把罪恶推卸给妖怪，妖怪也是好生可怜。神，妖，因人而造。
 - 15、京极夏彦大大，利用群众的封建思想破除迷信的急先锋！鼓掌！！
 - 16、以鬼说人（确切点说应该是“妖怪”），然人比鬼更可怖。一直觉得日本作家的作品翻译水平远高于欧美文学，可能是因文化相近，可能是因译者造诣较深。本书读完，相见恨晚，几乎每一个故事都猜不到结局，剧情反转令人大呼过瘾（最多也就猜到一半，但到最后还是被作者设计了）。不多时，续作两本继续读起（套装共3册）。强烈推荐。
 - 17、怪谈背景的推理小说，常世与现世交错杂糅，人世间的百世绘。说到底，但每次都是这种推理梗，看多了也乏味。也就是所谓的每个故事都走了“科学线”结局呢。
 - 18、本以为是鬼怪恐怖小说，没想到不恐怖，鬼怪自在人心，心中有鬼才有鬼
 - 19、赏金猎人。犯罪心理学。替天行道
 - 20、虽然是志怪小说，但书中反复强调世间并无怪力乱神，不过是人心有鬼。
 - 21、看第一个故事的时候很惊艳，看完整本书就觉得套路比较重复了。无非就是“受害者”其实是“凶手”的故事。
 - 22、看完的第一想法，是“脑补害死人呀”
无论是传说，还是故事的布局设置，“脑补”都是这本书里很重要的组成部分——围观吃瓜群众的脑补，主角的脑补，当事人的脑补.....嗯，还有我们读者的脑补
- 作者的局布置的精巧，跟妖怪传说也能结合的很好，但是刻意模仿古代日本半文不白的语言风格我个人不是很喜欢——翻译可能也扣分，而且作为短篇文风不够简练，太多时候太啰嗦，这点不喜欢
- 套用书里的一句话结尾吧：“所有的妖魔鬼怪不过都是人做的戏”
一切，都是一场戏而已.....
- 23、妖怪不可怕，可怕的是人心里的恶。

《巷说百物语》

- 24、当然相比厚厚两本络新妇之理来说 这本怪谈读起来真是轻松太多 吓人还是有点吓人的 心中有鬼 天天都是鬼节哦
- 25、怎么说呢……先看的西巷，印象挺好就买了第一本，前几篇真的很有意思，不管从怪谈小说还是推理(?)来说都很引人入胜，但是后面几篇大概是翻译没有那么用力的缘故有点枯燥，总的来说算是京极夏彦里看的下去的一本了
- 26、故事是独立的，每一个都很精彩，特别喜欢第三、四两个故事，有趣的书，值得一读
- 27、“踏上正道便能功成名遂，步入歧途就会堕入深渊，毕竟不过是梦境和虚幻，邪念和野心在黑暗中消失，留在世间的只有诡异的留言。”
在购书中心逛的时候，看到了《后巷说百物语》，很久之后的后来，在图书馆机缘巧合竟然看到了这本书，以及《续巷说百物语》和《巷说百物语》，便读了。
喜欢。
- 28、短篇妖怪悬疑，京极大爷难得没有长篇炫学，虽然读起来挺轻松，但模式太单一，看久了容易疲劳，客观来讲想看推理的话这个系列无需考虑，但京极脑残粉表示必须全入……
- 29、怎么走的是中国式恐怖片的一贯套路……
- 30、故事真有趣
- 31、最喜欢盐之长司这一篇，不仅有人性的转变，而且还有好多其他元素，希望能被拍成影视作品，徐老怪是我心目中最佳人选。
- 32、感觉文字略显平淡吧，但也挺有意思。
- 33、无力
- 34、開頭幾篇很好，中間口味太重，末尾七人御前和老人火兩篇寫得略混亂，在3.5和4間搖擺。最後一篇百介對又市一股濃濃的生死兩茫茫，不思量，自難忘，這feel是怎麼回事。
- 35、还以为鬼神作怪，却是人心难测。

其实觉得挺好看的。而且那种说书一样讲乡野怪谈的感觉也很喜欢。

有的故事里的罪魁祸首，真的是丧心病狂神经不正常的变态啊。

- 36、和《聊斋》有别，其实乃是讽刺写人心。比较喜欢最后一篇恋尸癖。书中人名和官名比较奇葩！后两本慢慢读。
- 37、确实前面几篇要更精彩一些，《五首》《洗豆妖》都很优秀。
- 38、世间本无鬼，鬼由人心生。京极夏彦不愧是写妖怪的高手，看似写妖怪，其实道尽了不同的人性。
- 39、文笔一般，载体不错
- 40、真有妖魔鬼怪?不外乎人作崇而已
- 41、引人易读
- 42、看到中间的时候还是觉得有点意思越看后面越没劲看到出场人物就能猜到故事大概了...尤其是最后几篇...杀人动机太鬼扯了...
- 43、#4月书单#自动带入yys。。。世上无妖怪，作恶在人心。
- 44、故事编纂的蛮有趣。个人还蛮喜欢的。但也是自成一派的套路。
- 45、准确的来说，这本书并不算妖怪奇谈呀，每一次的布局都很巧妙，让你想一口气读完，不管是谁，不管贫富贵贱，虽然还是要收取费用，却又隐隐的感觉其实是在伸向正义吧。
- 46、妖怪，故事，温情
- 47、动画和小说各有各的特点，但看小说时总觉得一定要听春のかたみ才够入味。
- 48、兴致缺缺，角色没什么个人魅力，越看越无趣。很主观的说，不喜欢拖拖拉拉、故作神秘的叙事风格，本来以为是志怪小说，没想到却经过了“精巧设计”，扑灭了我对日本存在超能力的最后一丝幻想，失望之极、难过之极！
- 49、告诉我们一个道理：鬼怪不在世上，而在心里。还有就是，听话就会有糖吃。
- 50、本来应该是五星，但是它让我睡不好觉，扣一星，哼

《巷说百物语》

1、《巷说百物语》【学术意义】a 广义推理小说日本的推理小说发展，将近一个世纪的时间，给了一个文学类型足够的演变机会。从日本推理小说的诞生起，欧美式的本格就不是发展的主流。以江戸川乱步为代表的变格，才是早期日本推理小说的核心，代表。接着，社会派，新本格，本格，轮流统治。但是此时已经不难发现，以男女两个畅销天王，（东野圭吾，宫部美雪），以及京极夏彦，伊坂幸太郎，道尾秀介，乙一，凑佳苗为代表的一大批作家，已经完成了一个“不要格”的任务。这些作家名义上写的是推理小说，但是却“越来越不像推理小说”了，很多只算是悬疑小说。但是正是这种态度，才让日本推理走上了世界推理的核心舞台。b 妖怪文化京极夏彦先生的博学，是众所周知的，尤其是在妖怪文化方面，可以说博大精深。日本由于信奉着万物有灵的观念，认为什么东西死掉了都会成为神仙。所以他们的妖怪虽大多（百分之70）取材于中国的笔记，典籍，却比中国的妖怪发展的广而深得多。【文学意义】a 这世界上根本没什么妖怪有的只是人的妖心。这就是作者通过这几个短篇最想表达的核心内容。作者通过一个个故事，都在向人们讲明一个道理，《帷子辻》告诉人们，不要沉浸于美色《洗豆妖》告诫人们无论财富还是爱情，切记不能“贪”。等等，意在劝世，也是作者创作这个的核心价值吧。b 妖怪做皮衣，真正的惩恶扬善因为我只读过京极夏彦的《不如去死》和《虚言少年》，系列接触妖怪系列还是首次。作者给我的印象是，真的升格了本格推理，因为作者借助妖怪的悬疑，不仅仅是得出来真相，而是亲身参与到了对恶人的惩罚和对好人的保护中来。但是可惜，这是一个系列，看了第一篇之后，再往后看其他的悬念，就知道了，“这是在演戏”，趣味性少了点。【个人感悟】妖怪奇谈本身是一个很吸引人的内容。但是有一点为了把妖怪悬疑与现实链接上，给好多人都安排了一种“怪癖”，《柳女》《舞首》里都有变态杀人狂的存在，实在是大打折扣。但文中的每一个故事，虽然模式相近，但是故事构架并不相同，阅读的时候，常伴新意。【吐槽及其他】《柳女》这个故事感觉像蔡骏写的，头大脚小，很不爽。悬念铺的太大了~有一点收不回来。。再有，帷子辻里那个让人吃不下描写和里面怪怪的世界观~18禁的节奏

2、先看的动画，当时还小，有点被吓到，到如今连动画内容都忘记才开始看的书。以为说的妖怪的故事，也不知道我是把它和那个系列给弄混了。这书里是没有妖魔鬼怪的，倒是有一群装神弄鬼给人解决难题的人。书里没有鬼神，只有人性丑闻，世间百态。御行又市，巡回山猫阿银，德次郎，治平等人物，处理一桩桩难事。《白藏主》这个故事，有点放下屠刀立地成佛的味道。虽然我还是不喜欢结局。《芝右卫门狸》喜欢这个故事《帷子辻》口味最重，但最精彩的一篇。当然这系列的故事都跟严谨、靠谱没啥关系的，属于不能细想型。看的就是那种光怪陆离的奇异感觉。

3、不论是什么魑魅魍魉，都比不上人心的丑恶。昔日，曾有种名叫百物语的游戏。一伙人聚在一起，点起一百根蜡烛，在一夜之间说完一百则或骇人或奇妙的故事。相传，在讲完第一百则鬼怪故事后，将会发生某种异象。我从来就不信鬼怪，但却对鬼怪的故事充满了兴趣，当然了，这些鬼怪最好是不害人命的，如果偶尔搞点狸猫的恶作剧，倒也是无所谓的。从这点来说，山冈百介的胆子比我大。这一系列鬼怪故事发生在江戸时期的日本。住在江戸城内的山冈百介是一家蜡烛店的少主，他出身武士家庭，被送到商人做继子，继承了两种生活的他对扩大家族产业或追求个人荣誉都不甚关心。相比这些，他更喜欢搜集各类和妖怪有关的故事，并立志要做一个靠写妖怪奇谈赚钱的小说作家。要说他的志向有多大，恐怕也仅仅是有这个想法，用他自己的话来说，他听说的故事可要比他写出来的故事多得多了。就是这么一个憨厚老实的年轻人，在认识了以诈术师又市为首的一班人之后，一次又一次的被卷入一桩桩神秘的鬼怪事件中。又市等人本是江戸时期的无宿人，说通俗一点，就是贱民。贱民这个阶级自古以来就存在于日本，这些贱民没有姓氏，没有户籍。他们或生活在山中，或生活在水边，过着靠山吃山靠水吃水的日子。他们不受法律的保护，却要受到法律的制约，他们来了又去，在历史留不下一点痕迹。他们是光鲜社会的阴暗面，他们不可触碰，也无法触碰。然而就是这样一群贱民组成的小团队，却一路上披荆斩棘，行侠仗义，又市裹着白布头巾，背着放有陀罗尼符咒的偈箱，一副行脚僧侣的模样，伴随着他手中铜铃一次次的摇响，无数金玉其外然而败絮其中的人间不平之事灰飞烟灭。他们就这样一次次设下圈套，令得无数不幸事件的始作俑者自投罗网，最后，再将一切原因归于妖怪身上，只有寥寥几人，对事件的真相了然于胸。通过一次次的抽丝剥茧，百介看到了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这个世界暗流涌动，看上去那么凶险，可他却总能神奇的全身而退。又市说“有时候，堂堂正正必遇阻碍，违背伦常则愈陷愈深，故取旁门左道悄然度之，以巧计道破如梦浮世，参透尘世人间，一切孽障随之消解，独留怪异巷说传世”。所以并没有鬼怪喽？不尽然，对人而言，鬼神

《巷说百物语》

绝对是缺之不可的。这世间已是悲苦，所以人才需要欺骗自己，并同时欺骗他人，方能安然度日。这世间的一切本来就都是谎言，如果诚心相信这些谎言，人生终将出现破绽。不过话虽如此，假如看透了这虚假的一切并加以痛斥，悲伤痛楚又将使人痛不欲生。这样说来，还真是进退两难啊。相信我，我已经尽量不去剧透的。可是为了让你喜欢上这部书，不说点具体内容怎么行呢？好吧，这里我用个小伎俩，以下半剧透的内容并非全对，所以要鉴别真伪，还要亲自读过才行。前两部《巷说百物语》和《续巷说百物语》讲的就是这样的故事。故事到此，已接近尾声，在一场熊熊大火中，诈术师又市和巡回山猫阿银不见了踪影，几年后的小山坡上，小右卫门化身天狗一去不返。亲眼见证了这一切的百介终于了解了自己永远无法追随又市的脚步，那横在他们之间阶级的鸿沟，只能让他远远的目送众人的离开，来不及说一声再见。从此，百介再也没有远游过。几年后，京极夏彦重新出山，推出《后巷说百物语》。此时的背景已是明治时期，江户幕府已经倒台。隐居多年的百介对几名充满朝气的年轻人讲起了过去的故事，故事的主人公是他已几十年未见的又市，他似乎超越了时空，他无处不在。书的结尾，百介笨拙的模仿又市，设下百物语的游戏，意图以自己的性命为友人之女报仇。之后，垂垂老矣的百介含笑辞世。似乎，他那许久未见的老友，前来送他走完了最后一程。新的时代开始了。自此，鬼神悉数离去，不复降临人世。《巷说》三部曲之后，京极夏彦又推出了两部《前巷说百物语》和《西巷说百物语》。文如其题，《前巷说》讲的是又市年轻时的遭遇，在众人的帮助下，在生离死别的苦楚中，又市穿上了那身标志性的僧侣装扮。正是文末那场大屠杀，也使得又市的行头看起来更加沉重。《西巷说》的故事发生在大阪，大阪位于江户（东京）的西边，大概因此得名。故事的主角也变成了又市年轻时的好友林藏：当铺少东家一觉醒来，发觉自己睡了一年半，期间家道中落居然是乞水幽灵作怪；铸剑师突然发觉，自己的妻子竟然变成了狼；一个小孩子到酒店打酒发生怪事，居然是豆狸在作怪……这一切都和林藏有关。书的结尾，京极夏彦一反常态，温情脉脉的给读者们描绘了一篇“百物语”的全家福，不论是又市还是百介，或者文作和小右卫门，都因为这件并不重要的案件重新聚在了一起，这样看来京极大叔还是蛮能了解读者的心理，终于没有在《巷说》的完结篇写死任何一个人。《巷说》系列落下帷幕，意犹未尽的读者耳边，分明响起了那声熟悉的喊声“御行~奉为~”（这句话相当于我们的“天灵灵地灵灵”，是又市每次出场和退场的台词）。人们把这本书的内容总结为：不论什么样的妖怪都比不上人心的可怕。可是五本书读下来，也并没有对人类的内心产生多少的失望，书中的人们因为无知，善妒或贪念犯下无法挽回的过错，似乎是在向我们展示不加以克制的欲望究竟可以为我们带来什么，然而小说的好处就在于，不论作者将时间线拉的多长，最终总有又市等人在黑暗中为读者点亮一张明灯。“御行~奉为~”

章节试读

1、《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1页

书签

2、《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302页

这是影响最深刻的一段

“真是吓人哪——”京都岚山尽头一座人迹罕至的佛堂内，一个身穿白麻布夏衣、头缠行者头巾的撒符纸行者正在仔细端详一卷摊在木头地板上的绘卷——此人正是御行又市。

“看起来真教人不舒服呀。”又市双手抱胸，抬头看看他面前的男人。对方一身僧侣打扮。

此人虽已剃度，且身穿墨染法衣，但其实并非正派僧侣。他相貌如凶神恶煞，教人难以相信此人诚心向佛，但这长相已将其素性展露无遗。

此人名曰无动寺玉泉坊，是个在京都一带为恶的恶徒。

其名号乃由比散山七大奇观之中的无动寺谷、与名曰玉泉坊的妖怪结合而成，本名、出身完全无人知晓。当然，他这身僧侣扮相不过是为了方便混日子，和比教山可是毫无关系。大津一带就是这个无赖之徒的地盘。

“这张画感人吧？——”玉泉坊说道：“这可是我受霭船那家伙所托、上某豪门大户家里磕头借来的，还付了不少银两呢。可别把它给弄脏了。”

“不是已经够脏了吗？——”又市不屑地说道：“倒是，霭船那家伙还好吧？”

“还是老样子吧。他说马上就会到这儿来，并且交代我先趁这段时间给你见识见识这东西。”

“觉得如何？”御全坊拉长脖子问道。

“还问我如何？这种恶心的画，看了会有啥好处？江尸虽然也流行这类残酷的东西，我也没见过如此令人做呕的。就连黏糊糊的腊人形都比这悦目得多了。”又市皱着眉头回答。

这绘卷——上头画的是个女人。

不过，画中的女人只有在第一幅里是活着的。

第二幅画的是她刚死的模样，接下来的就是其尸腐烂的过程了，而且还画得十分清楚。

每个阶段都恶心到教人不忍卒睹。

这绘卷俗称九相诗绘卷，又名小野小町壮衰绘卷。

上头画的就是人死后躯体化为尘土的九个阶段。

“这画哪里感人？”又市问道。

《巷说百物语》

“真的很感人呀，”玉泉坊回答：“——这幅画感人，因为它告诉咱们世间无常嘛。”

“可是未免也太无情了吧。一个原本沉鱼落雁的美女，却放任其腐败溃烂，实在是太残忍了吧。这里头画的可不是一两天的事，任一具尸体曝晒荒野那么久，这简直是疯了。这种东西哪可能讨个性急躁的江户人喜欢？”

“不是啦，这不是无情，是无常啦——”玉泉坊继续说道：“阿又呀，这可是一幅告诉咱们人世瞬息万变的画呀。即使这女人如此标致，死了还是不免腐烂，尸体膨胀、生蛆、遭狗啃噬成白骨。可见经过时间淘洗，原本再美的东西都会变丑，美丑其实是一体两面，没什么美丽的东西是不会变丑的。色即是空；只知追逐美色的人实乃愚蠢至极。”

“哼。”又市对这番话嗤之以鼻：“这道理谁不了解？人道(注3)呀，你以为自己剃了几年和尚头，就真成了和尚吗？看你天天吃香喝辣，还有胆拿这些佛门道理来说教？色即是空乃世间常识，上哪儿找不懂这道理的傻子？谁都懂的事，哪须要看这种恶心的玩意儿呀。谁不知道要活得超然，万万不可为这种转瞬即逝的爱恋所迷？看来你真该去见识见识两国的烟火(注4)呀。”

又市指着第一幅画继续说道：“这张画只要看这幅就够了。对于江户人而言，接下来的都是多余。接下来会变什么模样——还是别去想吧，硬要探究反而坏了风情，就像人不该去窥探有机器的戏棚子后台一样。即使每个看官都知道表演是假的，若经营妖怪屋的没能让他们惊叹，要靠什么吃饭？你真是打箱根以西的荒郊野外来的土包子哪(注5)。”

“这里不就是箱根以西吗？你真是爱挖苦人哪。——”玉泉坊笑着说道：“阿又啊，这种画叫做九相图，乃根据一首名为九相诗(注6)的古老汉诗绘成，可谓历史悠久，和你刚才说的超然或我是不是土包子无关。这种图画无非是要告诉我们，红粉翠黛不过是唯影白皮；而男女淫乐拥抱的不过是彼此的臭骨骸。总之，人死后都会呈九相，这第一幅画就是生前相——”

玉泉坊指着第一幅画，继续说明道：“你看，这画里的女人生得国色天香。诚如你所言，如此美女容易教人迷恋，美丽得简直如绽放的烟火。只可惜如此美女，终究还是得面对死亡——”

玉泉坊指向旁边的一幅，画的是一个躺在草席上，以白帷子覆盖的女子。

“这是她刚死去的新死相。都已经死了，所以脸色很难看。若是病死的，想必死前就变得相当憔悴了。不过——这模样看起来，好像还和睡着差不多。”

“才刚死，模样哪会变多少？”

“是啊。昔之和颜悦色，今在何处？不过昔日面影犹存，看来还是有所不舍。是吧？”

“是对人世间仍有留恋？”又市问道。

“是还有留恋，也还有执着呀！”人道点点头说道：“大概是对世间还有执着吧。毕竟她的相貌还和活着时一样，看不大出她已经死亡，只是身子不会动罢了。阿又，你刚才不是说，接下来的画都是多余吗？”

“当然是多余的呀，”御行回道：“人都已经死了，埋起来不就得了吗？”

“这可不行——”玉泉坊说道：“她看起来还和睡着差不多吧？看到她这模样，仰慕者想必还不会就此抛开思慕之情，只会希望她醒过来、活过来吧。”

《巷说百物语》

“所以，还是把她埋了吧。”

“是呀。可是，这福画又如何——？”人道指向下一幅画。

死者尸体已经肿胀，皮肤变得一片紫黑。

容貌也有大幅改变，已经看不出原本的容颜了。

“你看，这就叫肿胀相。人死后躯体都会膨胀，是吧？这时候脏腑腐烂，手脚变得硬如棍棒——生时一面光泽，又如春花，今复何在？一头秀发也变得如干草般杂乱。待六腑悉数腐烂，尸臭就会溢出棺木。就是这么回事。”

“我才不想看呢——”御行说道。

“对吧？任谁都会有如此想法。即便这女人生前让人如何仰慕，看到她这副模样也会死了心吧。”

“所以啦，我打一开始不就说过，接下来的都是多余吗？反正我懒得再听你那些半调子的讲经说道了。”

“好啦好啦，”玉泉坊笑着说道：“算了，就当作是在霪船到来之前，听我玉泉坊讲个故事吧。你也别直皱眉头。接下来就是所谓的血涂相——”

人道指向下一幅画。死者肌肤愈来愈黑，而且开始四处生孔，就连眼球都流了出来，景象实在是不堪入目。

“死尸从头到脚，浑身脓血流溢，我平时所爱的人，即是如此之相，汝身及我，早晚与此无异——就是这么回事。一个人生前人格再高洁，肉身其实都是如此不净。演变至此相，肉身所有不净更是悉数显现。接下来则是肪乱相——”

至此阶段，看来已完全不成人形了，上头已经长满了虫。

“死尸为鸟兽挑破，或为虫蛆烂，皮肉脱落，骨节解散——你看，多么肮脏啊。此时尸臭已可传至二里，三里之遥。要说世上何谓不净，这就是最好的表征。不过，这尸骸虽然令人作呕，但对禽兽而言却是上等佳肴——”

玉泉坊滚开卷轴，展示出接下来的一幅画。

下一幅画的是以野狗为首的野兽以及乌鸦、老鹰争食这具腐尸的景象。

“——这叫瞰食相，死尸为禽兽所食，身形破散，筋销骨离，头足交横。此时人已沦为禽兽饵料，尊严至此荡然无存。你或许会怪狗太不识相，但这对狗而言其实是理所当然的事。下一个阶段则是——”这个作僧侣打扮的流氓继续卷动绘卷。

“喏，这是青瘀相。有些绘卷以这幅为首，但这张的顺序是如此。至此阶段，整张脸已形同髑髅，上头的肉几乎消失殆尽，接下来就要整个变成白骨了——”

说着，人道把卷轴卷到了最尽头。

《巷说百物语》

“此乃骨连相。前一幅画里的死尸还有皮肤，暂且分得出死者是男是女；这下别说是美丑，就连性别也已无法分辨接下来。最后一幅是骨敢相，这下死尸已是白骨一堆，狼籍于地，只待化为尘土。五蕴本皆空，人生在世时何必如此迷恋这副身躯？如何？要诈术的，这下多少悟了点道吧？”

“少罗唆！废话说完了吧？——”又市不快地说道：“简直就像暗自己睡了一宿的妓女，梦醒时竟然变成个老太婆似的，恶心极啦。今天如果是个德性高超的法师向我说这些教，或许我还会听听——可是，听你这沉溺于酒色的家伙讲这些道理，只让我觉得作了场恶梦。”

“你这张嘴巴怎么还是这么毒啊？”人道说道。

“不好意思，我最厉害的就属这张嘴，”御行回答。

“算了。不过阿又啊，你脸色不太好，看了这东西真有这么不舒服？真是不好意思呀。只是，像你如此老奸巨猾、法力高强的诈术师，竟然连这区区几幅画都看不下去，真是教人意外啊。”

“少胡说，我只是讨厌看到女人的尸体罢了——”又市抗议道。

“正如我一开始说的，人的本性原本就肮脏，不过是在这粪土般的东西上披着层皮，上点颜色，穿点漂亮衣裳，竭尽所能地装得漂亮些罢了。这张画等于是把人给杀了、剥了皮，有啥好稀奇的？”

“只不过——”又市两眼依旧盯着这张绘卷说道。

“只不过什么？”玉泉坊问道。

“没什么啦，”御行回答。

只见他的眼神无精打采的。

“到底是怎么啦阿又？理由我是猜不透，但看你一副无精打采的。昔日咱们一起闯荡京都时，你的目光可从没如此无神呢。而且——你现在这身打扮是怎么回事？完全不信神佛的诈术师还打扮的一副御行的模样，连我玉泉坊都怀疑自己是不是看花了眼呢。”

“这不干你的事，”又市回道。

“什么？你不会是在想家吧？看你这古怪的神情气色，难不成是死了爹娘？”

“呾！”又市咋了声舌说道：“我这靠要诈术混饭吃的哪有爹娘？从小就是个没人养的，老实说，我也不是个江户人。我出生在五州，老爹是个庄稼汉，还是个没出息的酒鬼，在我八岁那年就死了。我娘一生下我，就和男人私奔去了。所以，我是个如假包换的天涯孤子——”

“噢？”玉泉坊讶异地睁大了眼。

这还是头一遭听到这伶牙俐齿的诈术师聊起自己的身世呢。

“原来如此。我原本还以为你是个江户人呢。不过话说回来，你的神情还真的有点古怪。我等会儿还有件事得拜托你呢，如果你在挂心些什么，要不要说来听听？”

“反正也没啥大不了的——”又市说道。

《巷说百物语》

“就说来听听吧。”

“还不是为了一个女人，”又市说道。“什么样的女人？”人道问道。

“已经是好几年前的事了——我曾在江户遇到过一个脑袋不大正常的女人，不，应该说是个老太婆吧。这女人非常好色，晚上没男人就睡不着。即使她已是徐娘半老，教人多看一眼都难，但还是拼命在老人斑上抹白粉，干裂的嘴唇上也抹着厚厚的朱红，真是难看到令人作呕。如此妖怪，每晚却都要勾引男人上床。”

“就是那种好色女啰？”

“是呀。那女人老在做梦。”

“做什么梦？”

“就是自己依然年轻貌美的梦，也没看见自己已是又老又丑。不，她是故意视而不见吧。”

“真可怜哪，”人道歪着厚厚的嘴唇说道。

“是啊。我——也曾被那女人勾引——”又市讲到这儿，便沉默了下来。

“然后——发生了什么事呀阿又？你让她买了？”

“哪可能呀？我只是——让那女人看清了事实。”

“你让她梦醒了？”

“结果你猜那女人怎了？——”又市反问道。

“噢，是失望还是羞愧？或者是痛改前非？”

“她死啦。上吊死了。”

“死了？”

“是呀。而且——尸体就像这幅画里这般浮肿不堪，嘴边流满了口水。”

玉泉坊默默地看着又市手指的那幅画。

肿胀相。

“她死时就这副模样——”又市再次说道。

玉泉坊皱起眉头问道：“是吗——可是阿又呀……。”

“人一知道真相，就活不下去啦。”又市双眼更加无神了。

“世间其实很悲惨呀，玉泉坊。不只是这老太婆，就连你、我，每个人都一样，大家都得自欺欺人才活得下去，否则根本无法苟活。人明知自己本性龌龊肮脏，还是得大刺刺地骗吃骗喝。所以——

”

“咱们的人生不就是一场梦？”

又市继续说道：“即使把人摇醒，用水泼醒、或者打耳光打醒都没用。世间原本就是场骗局，人人却把这骗局当真，你说这社稷有没有毛病？话虽如此，大家要是真梦醒了，真相反而会教人痛苦得活不下去。人就是如此脆弱，要想活下去就只能把这场骗局当真，除此之外无他路可走。只有活在虚幻的五里雾中，人生才能顺遂，不都是这样吗——？”

又市讲到这儿突然抬起头来。大块头的人道也跟着转过头去。

只见佛堂门口站着一个人穿着朴素的矮个子男人，以及一个头上顶着盛着花的簸箕的女人。

“好久不见啦，耍诈术的——”

来者——乃霏船林藏是也。

3、《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49页

“这么对您说或许有点自大，其实一个人心里有鬼，妖魔鬼怪就一定会找上他。反之，光明磊落的人就算想碰见鬼怪都碰不到。一个人若心生恐惧，即便看到破旧的雨伞，都会担心里头会不会伸出一只手来，看到挂在枯木上的旧草鞋，会担心里面会不会露出二只眼睛。可见世间一切奇怪的事物，全都是疑心生暗鬼、无中生有的。”

4、《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327页

“施主是个罪人。”

“什么？”

御行摇动起手中的摇铃。

武士蹒跚地站起身来，摆出警戒的姿势。

“你看那些沉溺于酒色的男人，只把女人当作泄欲的道具。他们沉迷美色，以美丑判断人的价值，这哪是身为人应有的作为？这哪里符合人伦？难道生得丑的注定卑贱？贫穷的人注定卑贱？难道人与人的关系，只能靠这些表面的，易变的东西维系？这是不对的。”

“或许真的不对。”

“当然不对——”武士又说：“所以，即便吾妻遗体彻底腐烂，化为一堆白骨，我对她的思念也不会改变，她是生是死也完全不重要。我对她的心意是纯粹的、真实的。因为为了证明此事，我才三度，甚至四度——”

“施主这么做太任性了。”

“你说什么——”武士伸手握向配刀。

但御行依旧摇着铃，往前踏出几步。

《巷说百物语》

“你好大的胆子，竟敢嘲笑我和吾妻的感情？竟敢侮蔑我与阿绢的结合？”

“贫僧没这个意思，”御行回答，接着又说道：“人与人的关系只有活着时存在，人一死，这种关系就断绝了。”

“你——你说什么？”

“死人乃物非人，所以会腐烂。尸体与垃圾粪土无异，不过是不净的东西。人死了既无魂魄，亦无心智。当然，诚如大爷所言，生死仅一线之隔，美丑、男女之差异亦是微不足道。只不过——”

“只不过什么？”

“施主可听说过黄泉津比良坂的故事？”御行问道。

“——也就是伊邪那美神于产下火神时驾崩，伊邪那岐神欲见其妻，而追往黄泉国的故事。”

“这我知道——”武士弯下腰，说道：“——我当然知道。古神伊邪那岐认为两人开国大业未竟，因此进入冥界，劝说伊邪那美一起回阳间。不料他看到伊邪那美尸身蛆虫满布，更有雷鸣吼发，其头有大雷居，其胸有火雷居，其腹有黑雷居，下阴者有折雷居，于左手者居若雷，于右手者居土雷，于左足者居鸣雷，于右足者居伏雷——于此并有八大雷神绕缠其身。伊邪那岐视此状而见畏逃还——是这个故事吧？”

“没错。伊邪那美见其夫如此胆小，愤怒不已，即命黄泉津丑女、黄泉军、八柱雷神等追捕伊邪那岐。伊邪那岐为了躲避黄泉军追杀，只好逃到黄泉津比良坂这阴阳交界之处，并将巨大的于引之石推到黄泉津比良坂，封住黄泉国之出口。这是个古代神话。倒是，大爷……”御行大声问道：“施主可知道——伊邪那岐神为何要逃回去？”

“哼——”武士嗤笑道：“那是因为伊邪那岐对其妻之爱不真。即便妻子身上长满蛆虫，个性完全改变，但妻子终究是妻子。但伊邪那岐过度执着外表——因而对其妻产生厌恶。话说回来，他逃回去的情节虽是人的想像，但神终究不该做这种事。至于我——”

武士再度转身背对御行，伸手轻轻抚摸起覆盖在尸体上的蓬发。

“我——是不会像那样变心的。”

“真的吗？”

“你胆敢质疑我？”武士紧紧将尸体抱起。

“我真的深爱着她。即使她已是这副模样，我仍然深爱着她。”

“那不过是施主的妄念。”

“你？你说什么——”武士的脸颊贴向黏答答的腐尸，狠狠地瞪着御行。

“我已经说过很多次了，那具尸体不过是个东西。你如此拘泥于物质，不是妄执是什么？死者都已经——不在人世了。”御行说道。

《巷说百物语》

“不，她还在这里！这是阿绢。这并非什么物质，她就是阿绢。即便她已腐朽臭烂，那又如何！她终究还是阿绢。你可别拿魂魄才是人真正的面貌这类话来狡辩呀，我可不想听这类胡说八道。即便魂魄已经飞散，她足阿绢这点是绝不会改变的。我不会上当。我不会上你的当的！”

“太愚蠢了，真是太愚蠢了——”御行嗤笑道：“人是没有魂魄的！”

“什么！”

“更何况，根本没有冥界这种东西。”

“铃。”又响起一阵铃响。

“没、没有吗？”

“活着的身体是有魂魄。只有活在世上的人心中——才有冥府。因此——一个人必须尽快把亡者送往心中，否则生死之界将会混淆。而所谓千引之石，就是隔开现世与您内心之间的岩石。如果您任性地把这块石头——您就只会迷失方向。然后，如果你执意要通过黄泉津比良坂，就连你那些女人也会受不了。”

“你、你说的我听、听不懂。”

“死者如今只存在于您内心之中，无法再回到现世。因此，你必须把尸体当物质看待，方才得体。”

“可、可是我——我就是眷恋这尸体，想讨厌它都没办法。”

“没必要讨厌它呀。”御行语气严厉地说道：“伊邪那岐神之所以逃离黄泉国——并不是因为其妻太丑令他嫌恶。”

“那，那么——他为什么要……”武士语带颤抖地问道。

“伊邪那岐神是——由于被追捕而逃离的。由于他打破禁忌，触怒了亡妻——伊邪那美神。”

“触、触怒？”

“没错。生气的是——自己的丑相被瞧见的伊邪那美神。”

“为，为什么——”

“因为她事前已交代过伊邪那岐神别来看，但他还是来了。”

“叫他别来看？”

“人——只有活着才叫人。神亦是如此，死后若不能好好送他一程，是会冒犯到他的。毕竟死者——也有尊严。大爷，没有人希望自己的丑相被人瞧见。看到尸首日趋腐烂，最难过的想必就是死者自身。而此时死者最不希望看到自己这副模样的，就是死者打从心里喜欢的人——那就是您了。”

“不，你胡说八道。怎么会有这种事？怎么会——”

《巷说百物语》

“大爷，您怎么连这点道理都不懂？再怎么任性也该有个限度。不论阿绢、志津乃还是尊夫人——如今全都是悲愤不已！”

5、《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73页

弥作为了能与女友登和早日成婚，大肆猎狐攒钱，被一和尚无止尽劝说，盛怒下打死了和尚。恰好被盗匪头目伊藏看到并以此要挟为己所用。伊藏还抢占了登和，期间登和与弥作又旧情复燃并怀了孕。伊藏要求弥作杀死登和，弥作为什么真的能下得了手呢？这是我一直没想通的，难道真的是因为杀人多了，戾气太重？

6、《巷说百物语》的笔记-49白藏主

这么对您说或许有点自大，其实一个人心里有鬼，妖魔鬼怪就一定会找上他。反之，光明磊落的人就算想碰见鬼怪都碰不到。一个人若心生恐惧，即便看到破旧的雨伞，都会担心里头会不会伸出一只手来，看到挂在枯木上的旧草鞋，会担心里面会不会露出两只眼睛。可见世间一切奇怪的事物，全都是疑心生暗鬼、无中生有的。

7、《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49页

可见世间一切奇怪的事物，全都是疑心生暗鬼、无中生有的。

8、《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181页

即便他真是大将军的私生子，死时也不过是狸猫之辈。

9、《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83页

舞首：三人因赌生龃龉，闹事而为官府捕，处死尸首尽投海，三人首级聚一处，口吐火焰，依然争执不休，昼夜不舍。

10、《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1页

“巷说百物语系列”3部

11、《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314页

若无常野露水不消，鸟边野山云烟常往，而人生于世亦不得不老不死，则梦物之情趣安在？就是这么回事。

12、《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80页

我们既不是官府的走狗，也不是义贼，因此并没有权利制裁或讨伐异徒，甚至连指称对方罪该万死的权利都没有。制裁？这个字眼未免太狂妄，也太可笑了。不是吗，作家先生？

13、《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11页

女人家与其嫁个油腔滑调的美男子，还不如选择这种单纯（个性淳朴、循规蹈矩）的人。但不是也有一说，反正一样要出轨，找个丑男不如找个帅哥！所以还是得“日”久见人心啊~~

14、《巷说百物语》的笔记-326 帷子辻

人只有活着才叫人。神亦如此，死后若不能好好送他一程，是会冒犯到他的。毕竟死者也有尊严。大爷，没有人希望自己的丑相被人瞧见。看到尸首日趋腐烂，最难过的想必就是死者自身。而此时死者最不希望看到自己这副模样的，就是死者从心底喜欢的人。那就是您了。

15、《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51页

野兽这种东西是会乘虚而入的。若是为人光明磊落，它们也没办法让人中邪；反之，若被它们发现人心虚，说不定就真的会变成妖怪出来作弄哟。“心魔”之意？

16、《巷说百物语》的笔记-第113页

世间虽然没有神也没有佛，但仇恨一旦积累，还是会化为妖孽；眼泪一旦凝结，则会化为鬼怪。

《巷说百物语》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